

因此應理解為忘失之因。

三、心不捨棄有情：

此乃菩薩學處之根本。帕摩主巴尊者：「比方說，就如同母親雖被獨子抓住頭髮且拉扯辮子，不但不會瞋怒於彼，且會說孩子該吃飯啦！或是對於生病的孩子，母親更是慈愛以對一般。見到凶暴的有情時，菩提心亦須與此相同，以此思忖更應利他。」直貢巴·吉殿頌恭尊者：「觀察以柔和或粗暴相待，亦或置之不理等等，總之隨順而調伏。對於想做顛倒事的眾生，是乃最應疼惜置放於心，雖僅剎那也不得捨離悲心。」

總體上，為利一切有情而行善再迴向於彼是共通的，但因濁世眾生造惡，對於（他人）所作不知報恩，利益於彼卻回以傷害，如此行事顛倒的眾生比比皆是。因為自己修心尚未獲得堅固，此等情況將會層出不窮。至於心捨有情的程度，嘎當派三兄弟的見解略有出入：布多瓦格西認為無論針對任一眾生，傷心也好摧毀也罷——即算數。鋪芎瓦格西：「痛苦的有情、沒有任何依靠、自己擁有祛除的力量。具備這三種條件，卻不祛除彼苦——即算數。」甚阿瓦格西：「想著：『我絕對不要再遇到你這個惡人！』即算數。」

揚袞巴：「這些當然都對，未滿這些則不算捨棄。一般而言，菩薩發心後，即已將一切有情執為己有。背馱眾生『圖卡』的包袱於頭頂，所作皆為利他而行，絕不捨棄一切有情！能令敗壞此心的眾生，無論多寡皆可，在認定後將助益之想拋棄於外，以想著：『汝等眾生就請便吧！』之心予以捨棄，倘若逾越一座間，則觸犯心捨有情的墮罪。」

此中分為兩項，以欲加害之心而棄捨、以欲拋棄之心而棄捨。在棄捨心之中，可以出現任何墮罪，這兩者若逾越一座間，將構成捨棄心。當汝看見濁世兇暴眾生令人沮喪的惡劣行為，於彼不瞋怒、不逾越，如同添補缺漏般，將自我菩提心更加廣為增長。應思忖倘若我是需要利益濁世眾生，何來閒暇耽擱於置之不理？！興許應更生起精進且增強鎧甲與悲心力——自己若欲作為菩薩應是如此。

魔來擾佛的例子雖多，特別是果倉巴尊者與稱為桑傑多傑兩人結伴至岡底斯山，討論佛學後，桑傑多傑氣憤地說：「不再和你結交！」對此，果倉巴心想：「雖然我才正確，然而假若因此疏離，將無法承擔心捨有情與師兄弟的三昧耶戒！」身上雖僅除了針線、經書與口糧之外再無他物，還是把針線送給桑傑多傑且予安撫。此後立下了對於所有行持佛法者，無論高低普悉頂戴如上師的誓言。

在竹巴派與拉薩人起爭執時，雖然拉薩人放火焚燒竹巴寺，當時的法主雄努森給的回應決非以放咒等惡事做為回應，而是全然發下祈望彼等切莫遭受異熟果之願。

樓主森給尊者在年幼時，有位名叫棍嘎森給的侄子，因為妄想佔得尊者的法座，做出了種種惡劣行為。後來求取引導，諸位僧眾雖然力行勸阻，尊者說：「這樣的人若能令其轉變心意，是為廣利眾生矣！」給予引導後，他也因為懺悔遂親見心性，而得以解脫。

同樣情況甚是眾多。特別是像第七世噶瑪巴·曲札嘉措蒙受彌勒聖尊授記，若能在拉薩的覺悟佛像附近成立僧團，將有利於佛陀教法的弘揚。因此如是奉行而成立噶倉僧團，之後亦興建了彌勒觀世音像。在其週圍的其他教派之僧人，對此無可忍受，當曲札嘉措尊者來到拉薩時，在前往朝拜覺悟佛像的途中，發動了三百位色拉寺兵，準備對尊者做出傷害，然因當時為群眾阻擋而未得逞。

嘎爾巴的管家當時因為嘎爾巴有千餘位僧人，已準備打鬥，卻因法王說：「不可

打鬥！」只好將打鬥一事作罷。之後功德主諸部落亦甚憤怒，薩炯屯由多傑雖然連續三次請示說：「像那樣一類的教派悉應徹底滅除！」未獲允許。啥巴萬夫長扎西達介雖也請示：「僅憑我等就可消滅那間寺廟！」亦不允許。第四世夏瑪巴說：「像那樣的教敵，由我來消滅！」亦未得允許。貢波王的施主卓喇忽惹請示：「願帶兵前來！」亦未獲允許。

這些人並非只請示一次，雖是三、四次不等的多遍請求，亦是未獲允准。最後眾人共同聯名請願，法王說：「汝等眾人沒有因為我而對眾生做出傷害的理由。我並不喜歡眾生出現痛苦，對於傷害我的那些人，就算只回以些微傷害，亦與傷害我沒有絲毫分別，應該如此理解三昧耶。」眾人皆因無計可施而愁苦，請示：「您持教聖士不降伏教敵，極易令我等沮喪！」

雖有兩人因被逮到對悲瑪嘎波尊者下毒，尊者不但不予懲罰，反而賞賜物品並教導懺悔。

他們皆是瞻部洲的勝士，以良善回報惡行，這是佛陀大行，我等何能至此？！但是仍應以上例為模範，縱雖只對自己做出些微傷害，卻要以加倍的大傷害而回報者，將會重大損害自己的來世，故應予放棄而盡力觀修安忍，若能如此，今生來世皆得安善。「諸凡於我信解且恭敬，祈請供養讚頌冀望者；增長善因樂果善根已，令於此世速為成佛因。諸凡於我辱罵且毀謗，惡心惡行作出傷害者；不生不善異熟惡因果，且令轉成利樂遍智因。」應該如是思惟願文之義而奉行。

即如彌勒勝者的教敕之義：「慈愛貧困慈愛於兇暴，愛於躁亂愛於放逸眾；慈愛於被外境困惑者，應慈愛於貪戀顛倒者。」

應予理解以上皆是宣講心不捨棄有情的學處。

四、為利願心的學處總集—有情，思惟願證成佛：

如同之前所說之義，所修諸善皆無私欲。首先，平時即需要思惟為了利益一切有情，自己願意迅速修成圓滿佛位。此故，願行持得以成佛之此與彼等諸事，之後善根迴向於菩提等。另於《薄伽梵囑咐勝光大王經》云：「凡諸聖者與一切凡夫之大小諸善，應觀修稀有與隨喜，若能如是而行，將得與彼同等福德。」自身盡量斷惡行善，應思惟從成佛而言，一切善根皆因眾生而起，因此具備賜予無量利益之恩，如同之前之想而觀修。

若生起難以生起的瞋怒，（應知）假若觀修慈心純為修持菩提之法，觀修瞋怒對於怨敵有何助益？即如現今身心連些微痛苦亦無法忍受般，造作解脫無期且必墮惡趣懸崖之業，在大乘道上還有較此更愚笨的觀修者嗎？應思忖傷害自己能否成為傷害他人而觀修羞慚自己。如是亦應於意境對六道其他諸眾各自剖析，我自無始一切生生世世忠，於善趣暨惡趣諸生處一再飄蕩沉浮，以致於未有任一地域未曾投生，亦未有任一有情未曾作為我母，母親亦是無量無數無有邊際輪替地生身、餵食、給予資財、給予幫助、祛除障礙，思忖純然以令人悅意之恩惠等，如前而思惟，應予觀修直至對於一切有情生起慈心。

諸座間中，於任一類屬有情者應斷瞋怒，以悅意慈愛之事溫和待之如子。於諸怖畏所威脅眾予以無畏施，作為拯救性命之友伴，貧苦暨無有依怙諸眾施以飲食、床墊予以利益，以柔軟悅耳語予安慰，於諸類屬牲畜生處眾亦於耳邊誦唸諸佛名號暨陀羅尼咒等。總之，大乘法之根本乃是慈心，若生慈心則悲心易故，應致力於慈心三昧，

即如《經莊嚴論》云：「悲心溝渠彼慈心」是乃必行矣！

五、不造作無意義的罪惡：

在自己這一生沒有意義的頃刻生命中，即使僅是些微，亦絕不生起惡劣之心，造作產生痛苦的不善罪業種子，在自己今生來世一切時中，對於不生大苦的方法，亦即從最細微處，願全然斷捨一切罪惡不善。

六、盡力修持善行：

在今後生生世世直至究竟，一切時中為了能夠出現安樂受用皆臻圓滿，不論是大小善品諸法，是為盡己所能修持之因，有關於善業如同之前所說，契入發心之果方得廣大。以上即是說明願心的學處。

貳、行菩提心的內外學處：

主要是**增上戒學**、**增上定學**及**增上慧學**三項，這可從六波羅蜜多而說。達波仁波切的《解脫莊嚴寶論》：「布施持戒與安忍，精進禪定及般若；如是以六種項目，總集行心之學處。」

如所說之義的學處，首先，須先學習布施波羅蜜多。布施若予分類有三項：

- 一、財物布施
- 二、無畏布施
- 三、法布施

一、財物布施：

對於一切眾生應以財物布施令其滿足，但是現今並無如是能力，應學習以思惟的方式，將轉輪聖王的王位以下皆執持而布施。在現今亦應該視己之力，在不成為佛法的違緣之下，將衣食等盡力盡量的布施，最起碼應思惟，對於向自己乞討者，不令空手而返。這不僅僅只是緣想，而是須學習確實實行。

二、無畏布施：

應練習思惟：「我願悉數救護一切眾生之病痛怖畏、刀兵怖畏、盜賊怖畏、毒物怖畏、猛獸以及毒蛇等惡毒動物之怖畏、懸崖怖畏、險徑怖畏、火怖畏、水怖畏、刑罰怖畏等、惡趣怖畏與障礙。即使於現今，亦願盡心盡力致力於真實從疾病、魔祟、怨敵與四大怖畏救護的方法。」不僅只是思惟、緣取而觀修。在實踐上，亦不與持戒有所障礙地盡力而行，乃至於即使僅是嘴巴亦互出利語。學習實行的學處，奉行無畏布施，僅為利益痛苦眾生之名，若是時機不對，或是成為造罪之緣，極有可能成為不可彌補之過，僅以思惟觀修。至於行動，則須予以擱置。

三、法布施：

從思惟的角度而修習：「我願以法布施令一切眾生滿足，我將開演法教，令未成熟眾得以成熟，已成熟眾得以解脫，未理解眾得以理解，未證悟眾得以證悟，未獲得眾予以獲得。」現今如果自己有能力說法，亦應無視於供養承事與名利，以對他人說法而予利益。即使能力尚未至此，應思惟願以座無間斷，觀想正為人與非人說法而誦經或研讀佛語，以此想做為修行。不僅只是緣取，在實行上亦須行動。若能如此，三項布施在思想、行為兩方面，即成六種學習方式，加以總集，即是學習布施波羅蜜多。

接續是為學習戒律波羅蜜多，亦有三項：

- 一、止惡行戒
- 二、攝善法戒
- 三、饒益有情戒

一、止惡行戒：總體上，斷捨十不善等一切性罪，尤其是居士或是沙彌或者比丘，亦或者是菩薩戒的學處還是咒語的三昧耶戒等，隨著自己所受持應守護的戒相，不應有所違犯。總之，應如經論中所說般遮止不可行者，應想著：「我願於當下學習此事。」

二、攝善法戒：此戒的意義是說，不偏袒於單項或單方面的善行，需要恆常學習總集六波羅蜜多的一切，同時也須從今起盡己所能的修持。

三、饒益有情戒：這是指安置眾生於安樂與種種善行以行利益而言。應思惟：「從今起，我願盡己所能，將眾生盡力安置於安樂與種種善行以行利益。」止惡行戒不可延滯，需於當下發露且迴遮。後二戒雖是任一種皆可延後而持，亦應視自我心力即於當下盡己所能的奉持。現今所無法奉持者，可置於發願範圍而擱置。總體而言，菩提薩埵若無利他行為，是為最大之罪，因此需要饒益有情戒；想要利他又需要先成熟自我心續，因此需要攝善法戒。雖說僅憑自己不沾染墮罪，尚是不可（利他），但是首先基礎的止惡行戒本身即是關鍵，因此倘若欠缺此戒，其他兩項將無法如理具足。

接著是為安忍波羅蜜多，亦有三項：

- 一、無視傷害之安忍
- 二、承擔苦痛之安忍
- 三、定心於法之安忍

一、無視傷害之安忍：當他人對著自己做出毆打、數落、劫奪財物等傷害時，自身無可忍受而有著憤怒姿態，此時應觀修：「我是想要修持成佛的，但若連這樣的傷害都無法忍受的話，怎麼可能證得？即使三界眾生全皆成為怨敵，以不同方式對我加害，亦應安忍。對於這樣的傷害，若都無法忍受，想要成佛，以及自詡為學佛人，是自己迷亂而已！」

二、承擔苦痛之安忍：在修持佛法時，出現寒熱、飢渴等痛苦，或是路徑的艱難，或是順緣不具足，或是疲憊勞累，日曬風吹雨淋，無論出現任何情況，應想著：「我為了佛法連如此微弱的苦行若都無法忍受，怎修得成？所有的人若是為了錢財、女子，都可毅然承擔千百倍更甚於此的大苦，我為了要修持成佛，若是必須學習過去菩薩的傳記，為了佛法，對於僅僅如此的苦痛，不能承擔的話，自詡為大乘行者，實是愚痴啊！」以此確實對治。

三、定心於法之安忍：這是指無論是對於深奧的方便、或者是善巧的方便、以及宏偉的大行、無邊的功德、離戲的實相等，心中毫無不可容納，亦是指心能長時間安住空性中。此次在這裡，所指的是：「損害與苦痛，即是如夢如幻般地真實，若是從空無之中而顯現，又有何無可安忍？」應如是思惟觀修。

接著是為精進波羅蜜多，亦有三項：

- 一、鎧甲精進
- 二、加行精進

三、不退轉精進

一、鎧甲精進：對於所有佛法善行，不需要如此奉行的輕視心態；於諸大行不需做到如此程度的退卻心態，此兩種心態皆不生起，「我於這一切皆需奉行，亦能達到，且於現在即須奉行，毫無間斷願予奉行。」如是在心中立下誓言，歡喜行善毫無退卻。以此融入自心，一而再三的觀修。

二、加行精進：確實付諸實行時，不流於懈怠與散亂，秉持歡喜心當下入於善行。以此歡喜心態恆常持續。

三、不退轉精進：暖相與利益縱於當下未能生起，無論開頭入於何種法門，即使其果未能現前，縱然須長時間等待也好，需要多少苦行也好，心生歡喜絕無退失。另於某些法教次第口訣：「身之精進頂禮繞轉等、語之精進持誦課誦等、意之精進總體的善行，特別是於此法門歡喜精進。」亦有如此說法，無論如何，精進所指即是這些。「我亦以具足精進而行，不流於懈怠與散亂，秉持歡喜入於善行。」應如是思惟觀修。

接著是為學習禪定波羅蜜多。須於當下即安住於諸種起因—三昧之因需要心隱密，其因需要身隱密，其因需要少事少作為，其因需要少欲且知足，其因需要知足於僅有簡陋的衣食住臥。我若具足財富，於彼毫無貪戀觀修三昧；若是不具足，亦有不具足之益處，將無法上障礙。隨處生起知足之想，一而再三思惟觀修。以上即是講解三昧思惟之因。實際上若是區分禪定，雖有多種不同，所謂安然住於見法之禪定，修持身心極度熟練之安樂，首先即是從現成功德之禪定退轉後，修持他心通與神通等事。

所謂利益有情之禪定，即是藉著三昧力加持他人心續，或是憑藉他心通的特點而行利益眾生之事。

接著則是這一切當中的最勝學處、一切之尊、所有修行之究竟，是為般若波羅蜜多的學習。

- 一、勝義般若
- 二、世俗般若
- 三、了知利他般若

一、勝義般若：首先是為證得空性實相之般若。

二、世俗般若：是為毫無錯謬地理解一切所知之體性、區別、因果緣起之般若。

三、了知利他般若：理解以四攝法門利眾之般若。以財物做為布施，理解能令眾人歡喜而勾招入於佛法；以隨順其心意而開演佛法，理解說出悅耳愛語；以利行理解將他人勾招入於六波羅蜜多；自身亦不踰越於六波羅蜜多的同事而行。以其內在般若，將他人入於六波羅蜜多：是指以隨所度化之門應機示現。或是聞、思、修之般若：以聞而理解，以思而斷疑惑，以修而現證般若。想著：「此三者無論如何我將令生於心中！」此即是學習般若波羅蜜多之思惟。

己、講解彼等利益：

《入行論》：「若生菩提心於剎那間，捆縛輪迴牢獄衰敗眾；即說名為諸善逝之子，世間人天偕同而禮敬。」是為轉換名號的利益。《祥施請問經》：「菩提心之總福德，倘若能得實體相；虛空界中悉遍滿，且得較彼更甚矣。」是為能得廣大福德的

利益。《智海請問經》：「圓滿菩提心與執持法，修持法及慈愛於生命；此四法之功德無邊矣，此等邊際勝尊未宣說。」是為能得無邊功德的利益。《入行論》：「如同點金漆之殊勝相，此不淨身取已於勝身；無價珍寶得以轉換已，堅定執持所謂菩提心。」是為開示低劣身轉換殊勝的點金漆之譬喻。又云：「眾生唯一舵主無量心，若予善加觀察珍貴故；欲求遠離眾生處諸眾，珍寶菩提善心堅持兮！」是為開示珍寶難得的譬喻。又云：「其餘諸善即如芭蕉樹，果實生已終將成枯槁；菩提心之樹木於恆常，生出果實無盡且增盛。」是為開示果實無盡且增生，譬如如意寶樹的利益。又云：「縱犯無可饒恕極重罪，依止勇士雖如大恐懼；能得依止頃刻得解脫，於彼諸謹慎眾何不依？」是為開示定能壓制罪惡，如同將軍勇士譬喻的利益。又云：「彼如劫末之火諸罪人，剎那之間定能令焚毀…」是為開示能徹底滅除不定惡業，如劫末之火譬喻的利益。《智海請問經》：「此三者是為如來無上供一發菩提心、執持正法、慈愛於諸生命矣。」是為開示能成諸佛供養的利益。另於經云：「菩提心如同佛陀諸法之種子矣。能令一切有情白法增長，如同良田。」如是等等宣講諸種功德的無量。

獲得功德的利益：總集一切功德如同大海。如所出現有四種利益：在觀修菩提心的當下，不但滋養自我相續中的解脫種子，且得喚醒所有善品習氣。以此良善之心能確實利益有情，能得施予利益的能力。在觀修的當下，能淨除眾多罪業，且得摧毀貪瞋、我慢、忌妒等煩惱之尊。相續已得柔和之故，能生一切功德利益；在立誓修成佛果後，雖有其他眾多功德有待修成，卻皆得順帶而成。一直到究竟之間，自利的證悟、利他的事業、所斷之斷捨、功德之修成皆由此而行。

總之，遍知一切相位有多少的功德，菩提心亦完全具備。應當對此眾多功德生起決定信解，而於一切時地中精進矣！